



**华粤采购**  
HUA YUE PROCUREMENT

# 公开招标文件

## (产权交易类)

项目编号：SDFY-2025CQ-07

项目名称：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

陪护服务项目

招标人：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六年三月

## 温馨提示：投标人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投标截止时间后，招标代理机构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二、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多个合同包的项目请仔细检查合同包号，合同包号跟合同包的名称必须一致。

三、单独提供的唱标信封应包括：《开标一览表》、《退保证金说明》、“保证金交纳凭证”原件。

四、加“★”号的条款必须一一响应。

五、投标文件必须按顺序编制页码。

六、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及密封**。

七、如投标/报价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八、为了提高招标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和时间，请报名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的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九、我公司为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作出判断，如投标人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投标人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投标人递交两份投标文件的，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	1
第二部分 项目需求 .....	6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17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和标准 .....	29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	39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52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受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的委托，对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陪护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SDFY-2025CQ-07

2、项目名称：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陪护服务项目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4、交易底价：人民币 197,000.00 元/年

5、招标内容：

合同包	标的名称	服务期限
1	陪护服务项目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具体起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提供 2025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5 年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5、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

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不同的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接受作为参与同一项目（合同包）竞争的投标人：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须提供承诺函）。

8、提供对项目需求响应的承诺函，须完全响应院方需求。（提供承诺函）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本项目只接受已登记报名并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03 月 16 日至 2026 年 03 月 23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2：30 至 5：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03-611 房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方式：**现场报名或邮寄资料报名。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投标人携带或邮寄以下资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购买招标文件：（一）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二）如购买招标文件经办人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是投标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三）填写完整的《购买标书登记表》（如现场报名的投标人可在代理机构处现场填写，如邮寄资料报名的投标人可在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网站 www.gdhycg.com 下载填写并加盖公章后连同报名资料一并寄出）

**售价（元）：**300 元/合同包，售后不退。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04 月 08 日上午 9：30 时（注 9：00 时开始受理投标文件，请投标人提前到达）

**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新城观绿路 4 号恒实置业广场 1 号楼裙楼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 楼（具体会议室以交易中心电子屏幕显示为准）。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到账时间为准）缴纳投标保证金。

合同包	标的名称	投标保证金
1	陪护服务项目	¥ 19,700.00 元（人民币 壹万玖仟柒佰元整）

投标人须从本单位的银行账户通过银行汇款或转账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将投标保证金按规定金额一次性转入或汇入到以下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

账号：693646557

2、投标人交纳投标保证金时，须注明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所对应的交易标的（简称“陪护服务项目保证金”）。

3、已按要求进行报名登记并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报名费可以现金形式缴纳或公对公转入以下账号：**

开户名：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账号：120910640210702

2、**购买标书联系方式：**许小姐，020-62313760-0 或 801，邮箱：3169465509@qq.com 或 3169465509@gdhycg.com

## 八、信息公布

潜在投标人可随时关注以下信息公告网址，以免错漏重要信息：

1. 顺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shunde.gov.cn/ggzy>）；

2.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网（<https://www.sdfybj.com/>）；

3.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http://www.gdhycg.com/>）。

九、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招标人信息

名称：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保健路3号

联系人：邓先生

电话：0757-22667835

##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03-611 房

项目联系人：江工

电话：020-62313760-808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16 日

## 第二部分 项目需求

## 第二部分 项目需求

注：带“★”标记的条款（如有）为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如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带“▲”号的标注项为重要要求，若出现劣性负偏离不作无效投标处理。

### 一、项目概况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是三级甲等妇幼保健院，全区唯一妇女儿童专科医院。妇产医院（设有产科、妇科、生殖中心、外科、乳腺专科、内科、男性专科等科室）产科年接产约 6000 多婴儿，是顺德最大的育婴基地之一。现拟通过招标择优选择服务公司，对服务对象进行陪护服务。

### 二、服务地点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

### 三、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

双方确认，陪护服务为非诊疗服务项目，由中标人直接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标准需经医院审核，需按相关规定进行审批报备并公示。

24 小时为一天，12 小时以内按半天收费，超过 12 小时按一天收费。

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价格的定价不得高于以下列表标准：

服务对象类别	服务	一天最高收费价格	半天最高收费价格
产前、产后不含婴儿	一对一	330 元	165 元
产后含婴儿	一对一	600 元	300 元
产后双胞胎以上	一对一	650 元	325 元
全科	一对一	330 元	165 元

注：

1. 投标人以“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为“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惠民方面”评审依据，即“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相应陪护服务类别项最高收费价格×投标人所报的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投标人所报的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要求：

- （1）折扣率取值范围为  $0% < \text{总体优惠折扣率} \leq 100\%$ （不含 0%，含 100%）；
- （2）折扣率不得为负数、零，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折扣率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例如：95.50%），未按要求填报的，按四舍五入原则修正，修正后超出限价范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中标人提供陪护服务的收费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成本、服务成本、税费及完成本项目陪护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服务对象不再另行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3. **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计算方式：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相应陪护服务类别项最高收费价格×投标人所报的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例：产后含婴儿一对一全天服务，总体优惠折扣率为90%，则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 = 600元×90%=540元）。

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的各类成本因素，一经确认，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因成本变化要求调整价格。

#### 四、人员配置要求

中标人需派驻 1 名项目经理，1 名主管负责此项目，陪护人员（不含项目经理、主管）配置不少于 30 人，其中产科要求不少于 20 名掌握母婴照顾知识的陪护人员，全科陪护要求不少于 10 名陪护人员，24 小时轮班固定时间 3 个岗位，有相关行业从业经验，持有有效期内的健康证，产科陪护人员需持有相关技能证书，如育婴师证（按证书颁发日期起算具有 3 个月以上的临床经验），拟投入本项目陪护人员均要求 50 岁以下，初中以上学历，具有国家或省级卫生健康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护理员证书。其他管理人员按照实际运作配备必要的班长、领班等岗位，为保障所有拟派本项目的服务人员的人身安全及意外保险，中标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五号）的规定，负责拟派驻本项目的所有陪护人员的工资、福利和社会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等费用、加班费、保险费、税费及相关管理等费用，若发生事故或劳资纠纷的，由中标人自行解决，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连带关系和责任；如发生违反计划生育规定的，由中标人自行解决并承担所有责任，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连带关系和责任。中标人如更换陪护服务人员，需提前 30 日书面告知招标人；且更换的新服务人员须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

#### 五、陪护服务内容和要求

##### (一)产科一对一母婴师服务职责

1. 专人照顾母婴：如更换产妇护垫并按要求过称，如有异常及时报告医护人员；更换婴儿尿片、协助喂水等。
2. 母婴生活照料：如喂食、喂水、擦汗、协助变换体位等，同时严谨防范婴儿呛奶、坠床及跌倒的意外事件发生。
3. 协助产妇取得正确、舒适的喂奶姿势，并指导产妇母乳喂养。

4. 协助产妇初期乳房按摩，人工吸乳器吸乳、挤乳等，并为有需要的产妇擦身，清洗会阴部，更换卫生垫，保持会阴部清洁、干洁。
5. 产妇有进食需求时协助随时加热食品。
6. 协助产妇产后洗漱，必要时帮助更换衣裤、床单有血渍或污渍随时更换。
7. 守护产妇住院期间提供生活照料服务；并协助护士完成晨晚间护理，整理病房，收集二便标本。
8. 协助护士每天做好病房的定时通风换气；病区安全防范工作，并按医院要求对空调、电视的开关时间控制。

## （二）产科病区固定岗位需求

### 1. 固定岗位工作核心：

- (1) 坚持以病人为中心，落实母婴生活服务，确保母婴安全。
- (2) 服从科室医护人员安排，营造和谐团结工作氛围。
- (3) 在护理人员指导下，帮助、指导产科病区家属进行母婴生活照顾。

### 2. 固定岗位工作时间：

岗 1   A:  08:00 ~ 11:00   11:30 ~ 16:00（高端病区）

岗 2   P:  16:00~00:00   （高端病区）

岗 3   N:  00:00~08:00   （高端病区）

### 3. 固定岗位职责：

- (1) 指导、帮助特需病区家属更换宝宝纸尿裤；
- (2) 指导、帮助特需病区产妇有效母乳喂养；
- (3) 协助特需病房家属，帮助术后产妇更换卫生垫，清洁会阴部等。
- (4) 自觉执行母婴非医疗的生活照顾。
- (5) 每班交接：

- 1) 当班顺产或剖宫术后回病房的产妇生活情况；
- 2) 帮助指导家属照顾新生儿情况；
- 3) 特殊孕产妇及家属情况。

### 4. 固定岗位工作制度：

- (1) 公司排班，要求人员固定，员工遇到特殊情况允许固定人员调岗 10 天。
- (2) 工作人员按排班表签名考勤；不迟到、不早退，有特殊情况需要调班报告病区护士长，同意后方可调班；
- (3) 按疫情防控管理，落实核酸采集、入科打卡、行程码报告制度。

(4)通过母乳喂养知识、手卫生、月子护理知识考核。

(5)遇特殊事件马上告知当班护士。

### **(三)全科一对一陪护服务内容**

1. 协助患者日常生活所需：订餐、打饭、清洁餐具、加热饭菜等。
2. 保持患者床单元整洁、干燥，及时更换床品。
3. 在护士指导下协助患者进食。
4. 定时给患者活动肢体。
5. 具有良好沟通能力，正向解说，缓解患者焦虑。
6. 及时给患者更换病号服，确保患者舒适，干净、整洁。
7. 协助患者在床上二便并倾倒。
8. 每日早晚协助患者洗漱、泡脚、擦浴。
9. 保持病室环境清洁整齐，空气清新。
10. 定时给患者翻身、叩背。
11. 协助患者正确留取大小便标本，并及时送检。
12. 提醒患者按时遵医嘱服药。
13. 协助患者上下床、坐轮椅。
14. 护送陪伴患者检查。
15. 及时给患者修剪指甲，防止交叉感染。
16. 及时固定病床安全护栏，确保患者安全。
17. 观察伤口敷料有无脱落，渗血，并及时报告医护人员。
18. 维持患者舒适体位，帮助移动及运动。
19. 协助护士观察记录生命体征。
20. 观察患者输液输注情况，及时告知医护人员。

### **(四)全体陪护服务要求**

1. 陪护人员必须经政审合格，考核合格后执证上岗。必须持有健康证，且每年至少一次到指定医院体检，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 上岗要统一着装（穿工作服），佩带胸卡。着装整齐、干净。
3. 不得私自给患者解释病情，不坐病床，配合医护人员的工作。
4. 工作认真负责服务到位，不准扎堆聊天，不准带同乡或家属留宿。
5. 在护理过程中，陪护人员不准将某患者用品为另一位患者使用或混用。要严格执行无菌操作，防止交叉感染。

6. 不得欺负、打骂、冷待患者及家属。
7. 严格执行六步洗手法，防止交叉感染。
8. 保持患者床单平整、清洁、干燥、舒适，病床单位整洁。
9. 自觉遵守医院各项规章制度，不准在病房内打闹，必须服从科主任、护士长、护士的管理。
10. 轮值岗位人员工作时间不准睡觉，夜间患者入睡后，陪护人员应警觉，防止发生坠床及意外损伤。
11. 不得挑拣所服务的患者，不得带家属及朋友等人在病房洗澡洗衣煮食留宿等，杜绝无关人员占用医院资源的行为。
12. 洁身自爱，不索取患者钱物，不收受患者红包、小费。多次推诿拒绝病人或家属仍然搪塞，给护士登记核对金额，后缴作为该病人住院按金。不打听、传播患者及工作人员隐私。
13. 严禁操作任何治疗性、技术性的医疗护理工作。

## 六、现场管理要求

1. 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依规办理用工手续、计划生育管理及工伤意外伤害事故、居住证等事宜及安排食宿等事宜，服从招标人的管理，接受招标人定期对员工日常工作情况的评估。
2. 中标人有人员招聘、留用方案，对所录用的人员要严格审查，保证录用人员：身体健康，肝功能正常，无传染病，提供健康证等；产科陪护人员需持有相关技能证书，如育婴师证等；用工年龄 50 岁以下；具备初中或以上学历；文字书写清楚，语言清晰，有一定的沟通能力；形象良好；没有刑事犯罪记录。
3. 人员恪守职业道德，维护医院信誉，严格遵守医院的相关规章制度及操作规范，在招标人的指导下积极做好本职工作；遵守社会公德，爱护医院公物，文明礼貌、细致周到、用心对待每一位患者及家属。
4. 对违法、违纪、违规等（如偷盗医院、患者财物等）的中标人员工，招标人有权提出处罚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赔礼道歉、经济处罚、终止其在本项目的工作资格、追究民事和刑事责任，中标人应积极协助司法机关进行调查处理并须赔偿当事人相应的经济损失。
5. 中标人有员工培训考核方案：中标人组织员工进行系统的上岗培训、安全生产教育及院感知识培训，所有人员必须经过训练合格后方可安排上岗；未经培训或培训不合格者不得上岗，提供完善的上岗流程。每季度一次组织陪护人员进行岗位技能培训，每半年至少聘请 1 次专业人员培训；对于国家规定的一些特殊工种，岗位人员需具有相应资格；做好相关培训内容、签到表、培训照片等资料的整理归档，并定期交招标人管理部门备案。所有涉及本项目招标的工作人员，在上岗前必须经业务主管科室备案及同意，方能上岗。

6. 中标人每年设置一定数额的款项作为陪护员经费，用以员工文化建设、年终奖励、评先评优等，中标人设项目管理小组对经费进行管理，招标人管理部门监督执行，以维护员工稳定，切实解决春节期间供求极端矛盾问题。
7. 服从招标人管理，中标人为人员统一配置采购工服，上岗工作期间应配带标有员工姓名和编号的胸卡，服装款式需经招标人同意；员工在日常工作中应服从所在科室负责人具体工作安排，并遵守所在科室的规章制度，按要求提供相关服务，不得擅自提价、私自收费或索取小费。
8. 中标人配置采购项目所需的设备、物品，为员工提供职业防护用品（如：口包、手套）等用物及耗材。
9. 招标人发生突发、紧急、特殊的应急事件时或有特殊任务需紧急临时增加人员投入时，中标人及其员工应服从招标人管理部门的调遣和指挥，参与应急工作。
10. 招标人不提供员工宿舍用房，不承担员工在医院期间的餐饮伙食，由中标人提供；中标人负责办公区域的水电费及固话安装、使用费用，中标人及其员工不得在服务区使用招标人设备、设施、物品和水电做个人私事。
11. 因中标人员工导致的他人损失等情况，由中标人承担责任。
12. 如果医院需要将中标人设备、系统接入医院信息网络，需征得医院同意后，中标人负责按医院要求将设备接入医院网络，所需的硬件、软件以及接入费由中标人承担。
13. 中标人应该代为服务对象及中标人的服务人员根据服务内容办理相应保险，保额 500 万人民币以上公众责任和职业责任险。
14. 中标人的服务人员在院区服务期间，造成服务对象及其家属人身伤害的，中标人应第一时间协商解决，并在适用的情况下交由保险公司来具体跟进并处理相应的赔偿及相关费用，医院概不负责。普通投诉，中标人在 1 小时内反馈；严重投诉，中标人在半小时内反馈。
15. 按招标人要求提供陪护服务，陪护费用的定价需按相关规定进行审批报备并公示，要严格按照收费标准收取费用并签订协议书，未经招标人许可，严禁中标人私自提高陪护的服务费用。
16. 中标人需制定各陪护岗位的职责及操作流程规范，经招标人审核同意后严格执行。
17. 生活护理员在护士指导下完成服务对象生活护理服务工作，服务内容不带任何医疗护理技术性工作。
18. 按服务对象需求签署《陪护服务协议书》，提供服务后收取陪护服务费。

## 七、监督管理要求和办法

1. 服务期间，中标人的名称、经营范围、股东、股权份额以及法定代表人等任一项发生变更的，中标人应在变更前一个月向招标人提出书面报告；因中标人上述事项的变更或自身经营问题导致本项目不能全面有效履行的，招标人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中标人赔偿全部损失。
2. 招标人对中标人的服务质量、管理行为、人员设置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生下列情况，招标人可视情况严重扣罚中标人 100-500 元 / 次；因中标人原因，导致陪护服务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管理），导致产生有效投诉、导致严重影响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责任，招标人有权追究赔偿，并可无条件解除合同。
3. 发生以下行为的，每次扣 300 元：
  - (1) 工作人员上班未穿制服、制服不干净整洁的、卫生习惯不良；
  - (2) 服务意识薄弱，态度恶劣，服务期间长时间玩手机；
  - (3) 饭点时间（早、午、晚餐）、洗漱时间（早上、晚上）需经服务对象同意才能离开，每次不能超过 20 分钟。
4. 发生以下行为的，每次扣 500 元：
  - (1) 无定期提交陪护工作人员健康合格证明或岗位证书的；
  - (2) 产生有效投诉，责任在中标人，一单扣罚一次。
5. 生活护理员服务质量考核

一对一陪护在陪护服务结束时由服务对象进行服务满意度调查，附件服务满意度调查：表一（服务对象）；

固定岗位陪护由科室护士长、主任、护士将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服务满意度调查，附件服务满意度调查：表二（医务工作人员）。

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进行扣罚：

  - (1) 服务对象或家属“满意度调查”，低于 70 分/例，扣罚当例病人结算 100%的金额；
  - (2) 服务对象或家属“满意度调查”，低于 80 分/例，扣罚当例病人结算 20%的金额；
  - (3) 定岗工作人员服务产生病人或医务工作人员投诉的，经当班医务人员（患者或家属）、护士长、公司项目驻点负责人核实为有效投诉的，每次扣罚不少于 300 元。
6. 在服务期内，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有权中止合同，并由中标人承担全部损失及违约责任，没收履约保证金：
  - (1) 因中标方责任发生较大责任安全事故的；
  - (2) 被有关部门吊销营业执照的；
  - (3) 擅自提高服务价格，谋取暴利的；

- (4) 存在转租、转包，或分租、分包，或挂靠经营行为的；
- (5) 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对本项目任何动产、权利进行转租、转让、担保、质押、闲置或交由第三人使用；
- (6) 利用医院为院外机构或人员提供服务的；
- (7) 因服务价格、质量、卫生和服务态度等而引发的医护人员、病人罢使用、静坐、游行等群发事件，影响恶劣的；
- (8) 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取消资格的内容、违反招标文件的规定或承诺的；
- (9) 违反其他法律法规以及有关管理要求的行为。
- (10) 中标人及员工不得向外泄露服务对象及院方信息，信息必须保密。
- (11) 关于本项目的运营数据、资料有需要时中标人需如实报送招标人，不得弄虚作假。

## 八、合同终止

1. 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届满。
2. 中标人违背需求承诺函。
3. 在本合同服务期内，因不可抗力情形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而由此导致毁损并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 中标人出现重大管理失误或严重违约、用户投诉多等情况，招标人有权取消合同并按违约责任条款执行，中标人应及时赔偿由此造成的招标人损失。
5. 经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本项目合同的。

## 九、履约保证金

1. 中标人在合同生效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指定的银行账户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中标人通过银行转账的形式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并在中标人完成交接手续以及不存在应扣留履约保证金的情况下，招标人在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不计息退还给中标人，本项目接受银行履约保函。

2. 合同期内如有赔偿款，赔偿款将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中标人必须在服务期内保持履约保证金之金额不变，在收到招标人书面通知后 7 天内，补充缴付扣除之费用。

3. 合同期内，因中标人的过失导致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服务和质量要求的，招标人有权在履约保证金扣除相应金额以补偿所蒙受的损失；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的通知后，应在 3 个工作日内补足被扣除的保证金，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4. 中标人严重违约的，履约保证金全部归招标人所有；若因中标人违约造成招标人的实际损失金额大于履约保证金金额的，中标人须向招标人补足差额部分。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招标人在合同期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原数退还给中标人：

- (1) 中标人没有拖欠服务费、税费等费用；
- (2) 有关服务内容不存在任何纠纷；
- (3) 中标人不存在任何违法违规行为。

**★十、签约要求：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及承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

附件表一：

**陪护员服务质量考核表（服务对象—患者或家属评价）**

为持续改进服务人员的服务质量，切实提高服务效率，请您根据您的切身感受在相应满意度分值下打“√”，10 分为非常满意，1 分为非常不满意，同时恳请您对人力资源服务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科室：

考核工作人员姓名：

日期：

项目	内容	评分									
		10	9	8	7	6	5	4	3	2	1
人力资源 服务	仪容仪表（头发/工衣/ 胸牌/鞋子/卫生）	10	9	8	7	6	5	4	3	2	1
	服务人员的素质	10	9	8	7	6	5	4	3	2	1
	主动服务意识与责任心	10	9	8	7	6	5	4	3	2	1
	技能熟练程度	10	9	8	7	6	5	4	3	2	1
	您满意服务人员对您提供的照顾。	20	18	16	14	12	10	8	4	2	0
	您满意服务人员给宝宝提供的照顾。	20	18	16	14	12	10	8	4	2	0
	服务人员服从您安排	10	9	8	7	6	5	4	3	2	1
服务人员及时改进存在问题	10	9	8	7	6	5	4	3	2	1	

建议：

客户签名：

附件表二：

**陪护员服务质量考核表（需求科室医务工作人员评价）**

为持续改进服务人员的服务质量，切实提高服务效率，请您根据您的切身感受在相应满意度分值下打“√”，10 分为非常满意，1 分为非常不满意，恳请您对服务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科室：

考核工作人员姓名：

日期：

项目	内容	评分
----	----	----

人力资源服务	仪容仪表(头发/工衣/胸牌/鞋子)	10	9	8	7	6	5	4	3	2	1
	服务人员的素质	10	9	8	7	6	5	4	3	2	1
	主动服务意识与责任心	10	9	8	7	6	5	4	3	2	1
	技能熟练程度	10	9	8	7	6	5	4	3	2	1
	对象满意服务人员提供的太太照顾。	15	14	13	12	11	5	4	3	2	1
	对象满意服务人员提供的宝宝照顾。	15	14	13	12	11	5	4	3	2	1
	服务人员服从医护安排与协助精神	10	9	8	7	6	5	4	3	2	1
	服务人员及时改进存在问题	10	9	8	7	6	5	4	3	2	1
	科室对服务人员能力考评	10	9	8	7	6	5	4	3	2	1

建议：

调查护士签名：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项目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 一、招标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及政府招标其它相关法规。

### 二、名词解释

1. “招标人”是指：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招标方（用户）的主体承担异议回复、履行合同义务、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2. “监管部门”是指：招标人同级主管部门。

3. “招标代理机构”是指：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是受招标人委托从事本项目招标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负责整个招标活动的组织。

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

5. 合格的投标人

5.1 符合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其他特殊条件要求。

5.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及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5.3 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函的要求报名及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

说明：投标人按规定获取了本项目招标文件并非意味着满足了合格、有效投标人的基本条件，一切均以评标委员会评定确认的结果为准。

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7. “评标委员会”是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以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8.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条款（如有）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要求，在投标响应时须完全响应，若其中一项出现负偏离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9. 重大偏离：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调整纠正这些偏离将直接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招标人名称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
2	现场踏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勘察时间：/ 勘察集中地址：/ 勘察联系人及电话：/
3	各合同包投标文件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标，不收取纸质标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本 <u>1</u> 份、副本 <u>5</u> 份。电子文件（光盘或U盘） <u>1</u> 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独密封的唱标信封 <u>1</u> 份（内含《开标一览表》原件 1 份，《退保证金说明》原件 1 份，《保证金交纳凭证》1 份）。 要求：投标文件正本需打印，并在文件中已明示要求盖章及签名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个人名章或签字。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件采用正本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 所有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和副本、唱标信封）均须在封面加盖公章。
4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5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应交纳投标保证金： <b>人民币 19,700 元。</b> 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以银行汇款、银行转账形式提交。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以现金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下述账户（以银行提供的已到账名单为准）： 收 款 人：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 账 号：693646557 并注明“事由：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陪护服务项目保证金”
6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合同包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1 家
8	合同包中标人数量	1 家
9	合同包有效投标人	3 家。

	家数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投标人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0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不适用，本项目仅 1 个合同包。
11	备选方案	不允许备选方案，每项报价或每种规格货物或每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代理服务费	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的标准费率收取，本项目定额收取服务费 8000 元。
13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1. 代理服务费向中标人收取。 2. 代理服务费以银行汇票、电汇、支票或现金的形式支付到以下账户： 公司名称：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12091064021070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须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4	询问函接收机构及联系方式	询问函接收机构：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03-611 房 联系人： <u>江工</u> 联系方式：020-62313760- <u>808</u>
15	异议受理机构及联系方式	异议接收机构名称：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03-611 房 联系人：章捷 联系方式：020-62313760-802
16	公告发布网站	1. 顺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a href="http://www.shunde.gov.cn/ggzy">http://www.shunde.gov.cn/ggzy</a> ）； 2.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网（ <a href="https://www.sdfybj.com/">https://www.sdfybj.com/</a> ）； 3.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gdhygc.com/">http://www.gdhygc.com/</a> ）。

#### 四、总体说明

##### （一）总则

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招标活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及政府招标其它相关法规、规章、政策执行。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 （二）关于关联企业的投标

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招标项目：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同时被拒绝。

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招标项目：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三）现场踏勘（如有）

1.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否则不举行项目现场踏勘，如举行现场踏勘的，则按以下规定：

（1）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踏勘；

（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3）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 （三）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必须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招标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四）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招标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五）投标的费用**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次招标收取的代理服务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执行。

### **四、招标文件**

####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 投标邀请函
2. 项目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方法和标准
5. 合同书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7.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

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以前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组织招标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要求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3.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代理机构答复后，应于 24 小时内，在澄清（答疑、答复）文件盖章页加盖单位公章，并将该文件传真或邮件发给招标代理机构以确认答复。逾期未能确认答复的，视为已收到和确认该澄清（答疑、答复）文件。

#### **（三）招标文件的修改**

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应于 24 小时内，在修改文件盖章页加盖单位公章，并将该文件传真或邮件发给招标代理机构以确认答复。逾期没有确认答复的，将视为已收到和确认该修改文件。

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分析，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招标具体情况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 （四）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1.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2. 投标人向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招标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招标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 五、询问、异议与投诉

#### （一）询问

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 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如采用书面方式提出询问，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询问函，接收询问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异议

1.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规定，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

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投标人提出异议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逾期异议无效。

3. 异议函应当署名。异议者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异议函应写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且异议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异议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

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异议函转发异议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招标秩序的恶意异议者，将上报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 （三）投诉

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合法、必要的证明材料。主管部门联系方式如下：

（1）佛山市顺德区卫生健康局：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民路区行政大楼 10 楼

联系电话：0757-22833318 传真：0757-22833348

电子邮箱：wj@shunde.gov.cn

（2）佛山市顺德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民路行政服务中心东座

联系电话：22836082

## 六、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 （一）投标的语言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二）投标文件的构成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合同包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合同包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文件应装订牢固（如：胶订），如因装订不牢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文件的组成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文件、资格性文件、符合性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等。

###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人可对一个或多个包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同一个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监管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3. 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须实质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所有带“▲”号项目为评标委员会打分时的重要参考指标，不作为投标无效条件。

4.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5. 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6. 投标文件必须编页码，页码必须连续。

#### （四）投标保证金

1.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及收取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4. 如无异议，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异议或投诉，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异议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2）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3）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的；
- （4）投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5）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6）投标人有不真实投标或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7. 办理退保证金手续说明

（1）投标人需填写《退保证金说明》并加盖公章。（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招标代理机构通过转账方式退回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需将加盖公章的《退保证金说明》原件放在唱标信封中，招标代理机构将按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退回。

####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

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且招标文件要求签名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招标文件中明示盖公章处应盖投标人公章，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盖个人名章或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才有效。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协议书”及招标文件另有其他规定外，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牵头方按要求进行签字、盖章。

#### （六）投标文件的数量、标记及密封

1. **投标文件数量：**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数量。
2. 投标文件封面标明“正本”或“副本”，并盖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件采用正本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
3. 正本和电子文件一起单独封装，副本全部一起封装，唱标信封单独封装。封套表面标明“正本”或“副本”或“唱标信封”字样，在每一封套上按以下顺序标明如下字样：

收件人：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

电话：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午 之前不得启封

####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邀请函中的指定提交地点。
2.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 （1）未按要求密封的；
  - （2）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
3. 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4. 招标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责任。

#### （八）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及撤回。

### **（九）投标有效期**

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投标承诺函中的承诺为准）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其投标将会被拒绝；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 **七、开标、评标、定标**

### **（一）开标**

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不参加开标大会。

2. 开标时，由签到前两名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文件，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其他主要内容等。开标记录表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否则视为接受并同意开标记录。

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4. 参加开标会是投标人的权利，如果投标人不参加开标，视同其放弃了这项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5. 当投标截止时间到达时，如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投标文件将不予启封并现场退还。

### **（二）评标及推荐中标候选人（详见第四章）**

### **（三）定标**

1. 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招标人应当在中标候选人确定后3个工作日内进行中标结果公示。

2. 公示结束且无收到投诉的，或投诉被驳回的，招标人确定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书面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4. 在未取得合法理由而获批复前，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资格，则须承担相应的违约处罚责任，并赔偿招标人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 **（四）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

2. 中标人须按收费标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相应的中标服务费。

3. 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若无规定，中标服务费应含在投标报价范畴中，但不单列，投标人报价时应考虑此项费用。

### **八、招标失败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招标失败：

1.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经评审，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3.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 **九、合同的签订**

1.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相关澄清材料及来往确认文件，均作为合同订立和裁定争议的依据，对这些文件个别条款要约的理解存有歧义、偏差、含糊、疏漏等情形时，一切以能够实现项目的功能效果和设计目标为前提，均以招标人的理解判断为准。

3. 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后，招标人应按产权交易相关政策的要求，完成后续文件的公告事宜，并将产权交易合同副本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4. 在不违背原招标方案要求和各方认可的文件内容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可对合同范本中个别非实质性条款共同协商完善补充修正。

5. 合同生效后一切行为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篇）》，履约期间有违约过错的一方，须承担相应的责任。

##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和标准

##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和标准

### 一、评标委员会

（一）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含五人）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二）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招标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三）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责任：

1. 审查、评价投标人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2.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4.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5.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6.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四）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应当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二、评标步骤

#### （一）资格性审查

1. 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依法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投标邀请函》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提供 2025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5 年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5	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不同的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接受作为参与同一项目（合同包）竞争的投标人：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须提供承诺函）。
8	提供对项目需求响应的承诺函，须完全响应院方需求。（提供承诺函）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本项目只接受已登记报名并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备注：如以上要求与投标邀请函中的投标人资格要求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函中的投标人资格要求为准。	
<b>结论：是否通过资格性审查</b>	

2. 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评标环节。

3. 符合资格条件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本项目作招标失败处理。

## （二）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没有出现重大偏离。

1.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字代表非法定代表人的情况下须提供）以及《投标承诺函》的；
- 1.2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1.3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1.4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1.5 报价低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交易底价的；
- 1.6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7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实质性条款和指标的；
- 1.8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1.9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1.9.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 ①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②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③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④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⑤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1.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④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⑥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10 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1.11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属于无效投标的。
2. 投标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应当书面通知该投标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3.1 开标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对应内容不一致，均以开标唱读所述的内容为准；
- 3.2 投标报价中文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中文大写金额为准；
- 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为准；
- 3.5 投标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时，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 3.6 如出现明显笔误或其他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裁定通过方为有效；
- 3.7 正本和副本之间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 3.8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字代表非法定代表人的情况下须提供）以及《投标承诺函》的。
2	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4	投标报价固定且唯一，未同时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
5	报价未低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交易底价的；
6	投标文件未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实质性条款和指标；
8	未出现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及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b>结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b>	

### （三）综合比较和评价

评标工作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遵循“客观、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按照本招

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 1、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1.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3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 2、评标标准

2.1 本次评审共分为技术评审、商务评审、价格评审三部分。三部分总分为100分，其中各部分权重如下：

评分项目	商务	技术	价格
分值	25分	25分	50分

2.2 在汇总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定量评价分数时，将所有评委评分合计并计算出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

### 2.3 商务评价表（25分）

序号	评审指标	评价依据	分值
1	体系认证证书	1、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 2、投标人具有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 3、投标人具有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 注： (1) 需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查询截图 ( <a href="http://cx.cnca.cn/">http://cx.cnca.cn/</a> )，“证书状态”必须为“有效”。已失效或撤销或未提供或不按要求提供的均不得分。 (2) 证书认证内容需包含：母婴护理服务或护工陪护服务，否则不得分。如证书认证内容与前述要求的文字表述并非完全一致，但经评标委员会判定其表达意思相同的亦可得分。	1.5分
2	同类业绩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过或正在实施的医院陪护服务项目，提供一份合同得 1 分，本项累计不超过 3 分。	3分

		注： (1) 须提供合同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同一业主的多次续签视为 1 个业绩。	
3	服务客户评价	在上述“同类业绩”评审项被核定为有效的业绩中，提供客户评价材料，得到客户好评或满意或类似满意的，每一个客户评价得 0.5 分，最高得 1.5 分。 注：须提供客户盖章的评价材料复印件。同一客户提供的多份评价只计 1 次分，不重复计分。	1.5 分
4	拟投入项目服务人员	<p>1. 项目经理（1 人，项目经理与主管不得为同一人担任，本项最高得 2.5 分）： （1）医药类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需提供学历认证证明，得 0.5 分； （2）护理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证书需由卫生部门或人社部分发出，得 1 分； （3）具有 3 年或以上同类项目管理工作经验，得 1 分；具有 1 年及以上 3 年以下同类项目管理工作经验，得 0.5 分。提供个人简历及个人社保参保凭证，以个人社保累计年限为准。（本项最高得 1 分） 注：须提供人员名单、工作履历、上述评审项相关证书并同时提供项目经理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参保凭证；所有材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均不得分。</p> <p>2. 主管（1 人，项目经理与主管不得为同一人担任，本项最高得 1.5 分）： （1）医药类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需提供学历认证证明，得 0.5 分； （2）具有 3 年及以上同类项目管理工作经验，得 1 分；具有 1 年及以上 3 年以下同类项目管理工作经验，得 0.5 分。提供个人简历及个人社保参保凭证，以个人社保累计年限为准。（本项最高得 1 分） 注：须提供人员名单、工作履历、上述评审项相关证书并同时提供项目经理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参保凭证；所有材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均不得分。</p> <p>3. 陪护人员（不含项目经理、主管，本项最高得 5 分）： （1）拟投入本项目的陪护人员数量达到 30 人（不含项目经理、项目主管）的，得 2 分； （2）在满足 30 人基础上，陪护人员数量每增加 1 人，加 1 分，本小项累计加分最高不超过 3 分。 注：① 陪护人员须同时满足以下资格条件：具备初中或以上学历；以及持有国家或省级卫生健康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护理员证书》等有效执业资质证明。② 投标人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陪护人员名单、学历认证证明、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同时提供陪护人员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参保凭证；所有材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均不得分。</p>	9 分
5	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	以“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为“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惠民方面”评审依据，即“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相应陪护服务类别项最高收费价格×投标人所报的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	10 分

服务费价格惠民方面	<p>采用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低者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所报的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最低的为“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惠民方面”评审基准价，本项最高为10分。</p> <p>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惠民方面”得分=（评审基准价 / 投标人所报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10</p> <p>注：本项以“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作为“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优惠折扣率”评审的计算依据。</p>	
<b>合计</b>		<b>25分</b>

## 2.4 技术评价表（25分）

序号	评审指标	评价依据	分值
1	陪护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陪护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产科母婴护理、全科陪护等各岗位职责、排班与交接工作流程、岗前培训及在岗培训方案、质量管理机制和考核机制等内容，进行评审：</p> <p>1、陪护服务方案、工作流程、考核机制全面细致、可操作性强，内容清晰明确，完全优于或满足采购需求，对产科母婴护理、全科陪护等各岗位职责有细化执行步骤，排班与交接流程严谨，培训与考核机制完善，有完善的服务质量监督与持续改进措施的，得7分。</p> <p>2、陪护服务方案、工作流程、考核机制内容完整、无缺漏项，能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但内容较为常规，有一定的深化和特色优化，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得4分。</p> <p>3、陪护服务方案、工作流程、考核机制较为简单笼统，仅为条款式罗列、缺乏具体实施内容和流程细节，或所提供内容存在缺漏项，未能完整响应招标要求的，得2分。</p> <p>4、不提供或不响应此项内容的，不得分。</p>	7分

序号	评审指标	评价依据	分值
2	工作人员培训及管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工作人员培训及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人员投入、组织架构、员工培训、人员组织管理等内容）进行评审：</p> <p>1、人员投入职责分工明确清晰，组织架构合理，工作人员培训方案详细，管理科学可行，得7分；</p> <p>2、人员投入职责分工基本明确清晰，组织架构整体合理，工作人员培训方案和管理基本可行，得5分；</p> <p>3、人员投入职责分工有一定的明确性、清晰性，组织架构有一定的合理性，工作人员培训方案和管理可行性有所欠缺，得3分；</p> <p>4、人员投入职责分工不明确、不清晰，组织架构缺乏合理性，工作人员培训方案和管理不科学、不具可行性，得1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7分
3	陪护工作重点及难点分析	<p>根据投标人对陪护工作的重点及难点分析进行评审：</p> <p>1、对陪护工作的理解程度全面具体，能全面把握项目的重点难点问题分析，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6分；</p> <p>2、对陪护工作的解程度全面具体，针对部分重点难点进行分析，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4分；</p> <p>3、对陪护工作的理解程度比较片面，不理解项目重点难点，无法满足项目需求的，不具体，得2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6分
4	应急预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应急预案方案内容的丰富性、完整性、及时性等进行评价：</p> <p>1、应急方案或措施科学合理，对各种突发情况考虑充分，应急措施符合项目特点和实际情况，措施完善且可操作性强，且应急储备人数达10人及以上，得5分；</p> <p>2、应急方案或措施有一定的科学性合理性，对各种突发情况考虑比较充分，符合项目特点，措施基本完善，且应急储备人数达7人及以上但不足10人，得3分；</p> <p>3、应急方案或措施科学性合理性欠缺，对各种突发情况考虑不充分，不符合项目特点，提供的措施可操作性不足，且应急储备人数达4人及以上但不足7人，得1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p>注：须提供应急预案方案以及应急储备人员数量配备承诺函，否则不予计分。</p>	5分
<b>合计</b>			<b>25分</b>

## 2.5 价格评审（50分）

### 2.5.1 价格得分计算方法

评分项目	计算方法		
投标报价	<b>报价得分：</b> 以评估价（即本项目交易底价）为基准，按照以下级差及公式，分段计算得分： 第一步：计算投标价与评估价的比例，公式： $X = \text{投标价}/\text{评估价} \times 100\%$ 。 第二步：将比例套入下表对应的计分公式：		
	<b>得分范围</b>	<b><math>X = \text{投标价}/\text{评估价} \times 100\%</math></b>	<b>得分公式</b>
	0-10分（含）	$100\% \leq X \leq 150\%$	得分=投标价/（150%*评估价）*10
	10-25分（含）	$150\% < X \leq 200\%$	得分=投标价/（200%*评估价）*15+10
	25-40分（含）	$200\% < X \leq 250\%$	得分=投标价/（250%*评估价）*15+25
40-50分（含）	$X > 250\%$	得分=（投标价/最高投标价）*10+40	
<b>注：最高投标价指所有有效投标人（即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的最高投标价。</b>			

## 2.6 综合得分的计算

2.6.1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2.6.2 技术、商务、价格得分均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综合得分保留至小数点后2位。

###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1. 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和技术得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排列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各合同包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

2. 评标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陪护服务项目 合作合同

项目名称：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  
陪护服务

项目编号： SDFY-2025CQ-07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完善。



健康证，产科陪护人员需持有相关技能证书，如育婴师证（按证书颁发日期起算具有3个月以上的临床经验），拟投入本项目陪护人员均要求50岁以下，初中以上学历，具有国家或省级卫生健康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护理员证书。其他管理人员按照实际运作配备必要的班长、领班等岗位，为保障所有拟派本项目的服务人员的人身安全及意外保险，乙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五号）的规定，负责拟派驻本项目的所有陪护人员的工资、福利和社会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等费用、加班费、保险费、税费及相关管理等费用，若发生事故或劳资纠纷的，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关系和责任；如发生违反计划生育规定的，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所有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关系和责任。乙方如更换陪护服务人员，需提前30日书面告知甲方；且更换的新服务人员须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 六、陪护服务内容和要求

### （一）产科一对一母婴师服务职责

1. 专人照顾母婴：如更换产妇护垫并按要求过称，如有异常及时报告医护人员；更换婴儿尿片、协助喂水等。
2. 母婴生活照料：如喂食、喂水、擦汗、协助变换体位等，同时严谨防范婴儿呛奶、坠床及跌倒的意外事件发生。
3. 协助产妇取得正确、舒适的喂奶姿势，并指导产妇母乳喂养。
4. 协助产妇初期乳房按摩，人工吸乳器吸乳、挤乳等，并为有需要的产妇擦身，清洗会阴部，更换卫生垫，保持会阴部清洁、干洁。
5. 产妇有进食需求时协助随时加热食品。
6. 协助产妇产后洗漱，必要时帮助更换衣裤、床单有血渍或污渍随时更换。
7. 守护产妇住院期间提供生活照料服务；并协助护士完成晨晚间护理，整理病房，收集二便标本。
8. 协助护士每天做好病房的定时通风换气；病区安全防范工作，并按医院要求对空调、电视的开关时间控制。

### （二）产科病区固定岗位需求

1. 固定岗位工作核心：
  - （4）坚持以病人为中心，落实母婴生活服务，确保母婴安全。
  - （5）服从科室医护人员安排，营造和谐团结工作氛围。
  - （6）在护理人员指导下，帮助、指导产科病区家属进行母婴生活照顾。
2. 固定岗位工作时间：

岗1 A: 08:00 ~ 11:00 11:30 ~ 16:00 (高端病区)

岗2 P: 16:00~00:00 (高端病区)

岗3 N: 00:00~08:00 (高端病区)

### 3. 固定岗位职责：

- (1) 指导、帮助特需病区家属更换宝宝纸尿裤；
- (2) 指导、帮助特需病区产妇有效母乳喂养；
- (3) 协助特需病房家属，帮助术后产妇更换卫生垫，清洁会阴部等。
- (4) 自觉执行母婴非医疗的生活照顾。
- (5) 每班交接：

1) 当班顺产或剖宫术后回病房的产妇生活情况；

2) 帮助指导家属照顾新生儿情况；

3) 特殊孕产妇及家属情况。

### 4. 固定岗位工作制度：

- (1) 公司排班，要求人员固定，员工遇到特殊情况允许固定人员调岗 10 天。
- (2) 工作人员按排班表签名考勤；不迟到、不早退，有特殊情况需要调班报告病区护长，同意后后方可调班；
- (3) 按疫情防控管理，落实核酸采集、入科打卡、行程码报告制度。
- (4) 通过母乳喂养知识、手卫生、月子护理知识考核。
- (5) 遇特殊事件马上告知当班护士。

### (三)全科一对一陪护服务内容

1. 协助患者日常生活所需：订餐、打饭、清洁餐具、加热饭菜等。
2. 保持患者床单元整洁、干燥，及时更换床品。
3. 在护士指导下协助患者进食。
4. 定时给患者活动肢体。
5. 具有良好沟通能力，正向解说，缓解患者焦虑。
6. 及时给患者更换病号服，确保患者舒适，干净、整洁。
7. 协助患者在床上二便并倾倒。
8. 每日早晚协助患者洗漱、泡脚、擦浴。
9. 保持病室环境清洁整齐，空气清新。
10. 定时给患者翻身、叩背。
11. 协助患者正确留取大小便标本，并及时送检。

12. 提醒患者按时遵医嘱服药。
13. 协助患者上下床、坐轮椅。
14. 护送陪伴患者检查。
15. 及时给患者修剪指甲，防止交叉感染。
16. 及时固定病床安全护栏，确保患者安全。
17. 观察伤口敷料有无脱落，渗血，并及时报告医护人员。
18. 维持患者舒适体位，帮助移动及运动。
19. 协助护士观察记录生命体征。
20. 观察患者输液输注情况，及时告知医护人员。

#### **(四) 全体陪护服务要求**

1. 陪护人员必须经政审合格，考核合格后执证上岗。必须持有健康证，且每年至少一次到指定医院体检，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上岗要统一着装（穿工作服），佩带胸卡。着装整齐、干净。
3. 不得私自给患者解释病情，不坐病床，配合医护人员的工作。
4. 工作认真负责服务到位，不准扎堆聊天，不准带同乡或家属留宿。
5. 在护理过程中，陪护人员不准将某患者用品为另一位患者使用或混用。要严格执行无菌操作，防止交叉感染。
6. 不得欺负、打骂、冷待患者及家属。
7. 严格执行六步洗手法，防止交叉感染。
8. 保持患者床单平整、清洁、干燥、舒适，病床单位整洁。
9. 自觉遵守医院各项规章制度，不准在病房内打闹，必须服从科主任、护士长、护士的管理。
10. 轮值岗位人员工作时间不准睡觉，夜间患者入睡后，陪护人员应警觉，防止发生坠床及意外损伤。
11. 不得挑拣所服务的患者，不得带家属及朋友等人在病房洗澡洗衣煮食留宿等，杜绝无关人员占用医院资源的行为。
12. 洁身自爱，不索取患者钱物，不收受患者红包、小费。多次推诿拒绝病人或家属仍然搪塞，给护士登记核对金额，后缴作为该病人住院按金。不打听、传播患者及工作人员隐私。
13. 严禁操作任何治疗性、技术性的医疗护理工作。

#### **七、现场管理要求**

1. 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依规办理用工手续、计划生育管理及工伤意外伤害事故、居住证等事宜及安排食宿等事宜，服从甲方的管理，接受甲方定期对员工日常工作情况的评估。
2. 乙方有人员招聘、留用方案，对所录用的人员要严格审查，保证录用人员：身体健康，肝功能正常，无传染病，提供健康证等；产科陪护人员需持有相关技能证书，如育婴师证等；用工年龄 50 岁以下；具备初中或以上学历；文字书写清楚，语言清晰，有一定的沟通能力；形象良好；没有刑事犯罪记录。
3. 人员恪守职业道德，维护医院信誉，严格遵守医院的相关规章制度及操作规范，在甲方的指导下积极做好本职工作；遵守社会公德，爱护医院公物，文明礼貌、细致周到、用心对待每一位患者及家属。
4. 对违法、违纪、违规等（如偷盗医院、患者财物等）的乙方员工，甲方有权提出处罚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赔礼道歉、经济处罚、终止其在本项目的工作资格、追究民事和刑事责任，乙方应积极协助司法机关进行调查处理并须赔偿当事人相应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有员工培训考核方案：乙方组织员工进行系统的上岗培训、安全生产教育及院感知识培训，所有人员必须经过训练合格后方可安排上岗；未经培训或培训不合格者不得上岗，提供完善的上岗流程。每季度一次组织陪护人员进行岗位技能培训，每半年至少聘请 1 次专业人员培训；对于国家规定的一些特殊工种，岗位人员需具有相应资格；做好相关培训内容、签到表、培训照片等资料的整理归档，并定期交甲方管理部门备案。所有涉及本项目招标的工作人员，在上岗前必须经业务主管科室备案及同意，方能上岗。
6. 乙方每年设置一定数额的款项作为陪护员经费，用以员工文化建设、年终奖励、评先评优等，乙方设项目管理小组对经费进行管理，甲方管理部门监督执行，以维护员工稳定，切实解决春节期间供求极端矛盾问题。
7. 服从甲方管理，乙方为人员统一配置采购工服，上岗工作期间应配带标有员工姓名和编号的胸卡，服装款式需经甲方同意；员工在日常工作中应服从所在科室负责人具体工作安排，并遵守所在科室的规章制度，按要求提供相关服务，不得擅自提价、私自收费或索取小费。
8. 乙方配置采购项目所需的设备、物品，为员工提供职业防护用品（如：口包、手套）等用物及耗材。
9. 甲方发生突发、紧急、特殊的应急事件时或有特殊任务需紧急临时增加人员投入时，乙方及其员工应服从甲方管理部门的调遣和指挥，参与应急工作。

10. 甲方不提供员工宿舍用房，不承担员工在医院期间的餐饮伙食，由乙方提供；乙方负责办公区域的水电费及固话安装、使用费用，乙方及其员工不得在服务区使用甲方设备、设施、物品和水电做个人私事。
11. 因乙方员工导致的他人损失等情况，由乙方承担责任。
12. 如果医院需要将乙方设备、系统接入医院信息网络，需征得医院同意后，乙方负责按医院要求将设备接入医院网络，所需的硬件、软件以及接入费由乙方承担。
13. 乙方应该代为服务对象及乙方的服务人员根据服务内容办理相应保险，保额 500 万人民币以上公众责任和职业责任险。
14. 乙方的服务人员在院区服务期间，造成服务对象及其家属人身伤害的，乙方应第一时间协商解决，并在适用的情况下交由保险公司来具体跟进并处理相应的赔偿及相关费用，医院概不负责。普通投诉，乙方在 1 小时内反馈；严重投诉，乙方在半小时内反馈。
15. 按招标人要求提供陪护服务，陪护费用的定价需按相关规定进行审批报备并公示，要严格按照收费标准收取费用并签订协议书，未经甲方许可，严禁乙方私自提高陪护的服务费用。
16. 乙方需制定各陪护岗位的职责及操作流程规范，经甲方审核同意后严格执行。
17. 生活护理员在护士指导下完成服务对象生活护理服务工作，服务内容不带任何医疗护理技术性工作。
18. 按服务对象需求签署《陪护服务协议》，提供服务后收取陪护服务费。

## 八、监督管理要求和办法

1. 服务期间，乙方的名称、经营范围、股东、股权份额以及法定代表人等任一项发生变更的，乙方应在变更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因乙方上述事项的变更或自身经营问题导致本项目不能全面有效履行的，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2. 甲方对乙方的服务质量、管理行为、人员设置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生下列情况，甲方可视情况严重扣罚乙方 100-500 元 / 次；因乙方原因，导致陪护服务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管理），导致产生有效投诉、导致严重影响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甲方有权追究赔偿，并可无条件解除合同。
3. 发生以下行为的，每次扣 300 元：
  - (1) 工作人员上班未穿制服、制服不干净整洁的、卫生习惯不良；
  - (2) 服务意识薄弱，态度恶劣，服务期间长时间玩手机；

(3) 饭点时间（早、午、晚餐）、洗漱时间（早上、晚上）需经服务对象同意才能离开，每次不能超过 20 分钟。

4. 发生以下行为的，每次扣 500 元：

- (1) 无定期提交陪护工作人员健康合格证明或岗位证书的；
- (2) 产生有效投诉，责任在乙方，一单扣罚一次。

5. 生活护理员服务质量考核

一对一陪护在陪护服务结束时由服务对象进行服务满意度调查，附件服务满意度调查：表一（服务对象）；

固定岗位陪护由科室护士长、主任、护士将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服务满意度调查，附件服务满意度调查：表二（医务工作人）。

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进行扣罚：

- (1) 服务对象或家属“满意度调查”，低于 70 分/例，扣罚当例病人结算 100% 的金额；
- (2) 服务对象或家属“满意度调查”，低于 80 分/例，扣罚当例病人结算 20% 的金额；
- (3) 定岗工作人员服务产生病人或医务工作人员投诉的，经当班医务人员（患者或家属）、护士长、公司项目驻点负责人核实为有效投诉的，每次扣罚不少于 300 元。

6. 在服务期内，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中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全部损失及违约责任，没收履约保证金：

- (1) 因中标方责任发生较大责任安全事故的；
- (2) 被有关部门吊销营业执照的；
- (3) 擅自提高服务价格，谋取暴利的；
- (4) 存在转租、转包，或分租、分包，或挂靠经营行为的；
-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对本项目任何动产、权利进行转租、转让、担保、质押、闲置或交由第三人使用；
- (6) 利用医院为院外机构或人员提供服务的；
- (7) 因服务价格、质量、卫生和服务态度等而引发的医护人员、病人罢使用、静坐、游行等群发事件，影响恶劣的；
- (8) 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取消资格的内容、违反招标文件的规定或承诺的；
- (9) 违反其他法律法规以及有关管理要求的行为。
- (10) 乙方及员工不得向外泄露服务对象及院方信息，信息必须保密。
- (11) 关于本项目的运营数据、资料有需要时乙方需如实报送甲方，不得弄虚作假。

## 九、合同终止

1. 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届满。
2. 乙方违背需求承诺函。
3. 在本合同服务期内，因不可抗力情形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而由此导致毁损并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 乙方出现重大管理失误或严重违约、用户投诉多等情况，甲方有权取消合同并按违约责任条款执行，乙方应及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
5. 经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本项目合同的。

## 十、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乙方通过银行转账的形式转入甲方指定账户，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并在乙方完成交接手续以及不存在应扣留履约保证金的情况下，甲方在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不计息退还给乙方，本项目接受银行履约保函。

2. 合同期内如有赔偿款，赔偿款将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必须在服务期内保持履约保证金之金额不变，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7天内，补充缴付扣除之费用。

3. 合同期内，因乙方的过失导致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服务和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扣除相应金额以补偿所蒙受的损失；乙方在接到甲方的通知后，应在3个工作日内补足被扣除的保证金，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 乙方严重违约的，履约保证金全部归甲方所有；若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的实际损失金额大于履约保证金金额的，乙方须向甲方补足差额部分。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甲方在合同期满后30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原数退还给乙方：

- （1）乙方没有拖欠服务费、税费等费用；
- （2）有关服务内容不存在任何纠纷；
- （3）乙方不存在任何违法违规行为。

## 十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约定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标，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合同金额。
3. 乙方违反本合同的条款时，按合同规定对乙方作出责任追究。
4. 甲方有义务根据本合同规定支付服务费。

5. 甲方在订立合同、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不得泄露或者不正当使用。
6.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转让本合同中所享受的权利。
7. 若本合同第二部分专用条款内有其他甲方权利与义务规定，仍作为甲方权利与义务。

## 十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根据本合同规定收取服务费。
3. 严格按照合同及有关附件内容所做的承诺提供服务，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及检查。
4.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的重要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5.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对因履行本合同而知悉的甲方的任何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将其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用途或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并且该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6. 合同终止后，乙方应尽力协助甲方做好交接和善后工作，撤场时应做好财产交接工作，对属于甲方的场地、设备和工具不得破坏和丢失，离场时应自觉接受甲方检查，否则按违约处理。
7.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8. 若本合同第二部分专用条款内有其他乙方权利与义务规定，仍作为乙方权利与义务。

## 十三、乙方投标相关优于招标要求的承诺

---

## 十四、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五、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六、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七、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八、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贰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 户 行：

开 户 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签定地点：顺德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表一：

### 陪护员服务质量考核表（服务对象—患者或家属评价）

为持续改进服务人员的服务质量，切实提高服务效率，请您根据您的切身感受在相应满意度分值下打“√”，10分为非常满意，1分为非常不满意，同时恳请您对人力资源服务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科室：

考核工作人员姓名：

日期：

项目	内容	评分									
		10	9	8	7	6	5	4	3	2	1
人力资源 服务	仪容仪表（头发/工衣/ 胸牌/鞋子/卫生）	10	9	8	7	6	5	4	3	2	1
	服务人员的素质	10	9	8	7	6	5	4	3	2	1
	主动服务意识与责任心	10	9	8	7	6	5	4	3	2	1
	技能熟练程度	10	9	8	7	6	5	4	3	2	1
	您满意服务人员对您提供的照顾。	20	18	16	14	12	10	8	4	2	0
	您满意服务人员给宝宝提供的照顾。	20	18	16	14	12	10	8	4	2	0
	服务人员服从您安排	10	9	8	7	6	5	4	3	2	1
服务人员及时改进存在问题	10	9	8	7	6	5	4	3	2	1	

建议：

客户签名：

附件表二：

**陪护员服务质量考核表（需求科室医务工作人员评价）**

为持续改进服务人员的服务质量，切实提高服务效率，请您根据您的切身感受在相应满意度分值下打“√”，10分为非常满意，1分为非常不满意，恳请您对服务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科室：

考核工作人员姓名：

日期：

项目	内容	评分									
		10	9	8	7	6	5	4	3	2	1
人力资源 服务	仪容仪表（头发/工衣/胸牌/鞋子）	10	9	8	7	6	5	4	3	2	1
	服务人员的素质	10	9	8	7	6	5	4	3	2	1
	主动服务意识与责任心	10	9	8	7	6	5	4	3	2	1
	技能熟练程度	10	9	8	7	6	5	4	3	2	1
	对象满意服务人员提供的太太照顾。	15	14	13	12	11	5	4	3	2	1
	对象满意服务人员提供的宝宝照顾。	15	14	13	12	11	5	4	3	2	1
	服务人员服从医护安排与协助精神	10	9	8	7	6	5	4	3	2	1
	服务人员及时改进存在问题	10	9	8	7	6	5	4	3	2	1
	科室对服务人员能力考评	10	9	8	7	6	5	4	3	2	1

建议：

调查护士签名：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

（正本 / 副本 / 唱标信封）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包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1.1 投标文件目录表

文件类型	文件名称	提交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备注
		有	无		
1. 目录	1.1 投标文件目录表			见第（ ）页	
	1.2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见第（ ）页	
	1.3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见第（ ）页	
2. 资格性审查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见第（ ）页	
	2.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至今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提供2025年至今任意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见第（ ）页	
	2.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25年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见第（ ）页	
	2.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见第（ ）页	
	2.5 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见第（ ）页	
	2.6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见第（ ）页	
	2.7 不同的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接受作为参与同一项目（合同包）竞争的投标人：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须提供承诺函）。			见第（ ）页	
	2.8 提供对项目需求响应的承诺函，须完全响应院方需求。（提供承诺函）			见第（ ）页	
	2.9 投标人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见第（ ）页	
	2.10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文件			见第（ ）页	

	2.11-----			见第（ ）页	
3. 符合性 审查	3.1 投标承诺函			见第（ ）页	
	3.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见第（ ）页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见第（ ）页	
	3.4 保证金交纳凭证			见第（ ）页	
	3.5 退保证金说明			见第（ ）页	
4. 商务部 分	4.1 投标人综合概况			见第（ ）页	
	4.2 体系认证证书			见第（ ）页	
	4.3 同类业绩			见第（ ）页	
	4.4 服务客户评价			见第（ ）页	
	4.5 拟投入项目服务人员			见第（ ）页	
	4.6 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惠民方面			见第（ ）页	
	4.7 投标人认为对本项目有利于商务评分的文字和文件			见第（ ）页	
	4.8-----			见第（ ）页	
5. 技术部 分	5.1 用户需求响应表			见第（ ）页	
	5.2 陪护服务方案			见第（ ）页	
	5.3 工作人员培训及管理			见第（ ）页	
	5.4 陪护工作重点及难点分析			见第（ ）页	
	5.5 应急预案			见第（ ）页	
	5.6 投标人认为对本项目有利于技术评分的文字和文件			见第（ ）页	
	5.7-----			见第（ ）页	
6、价格部 分	6.1 开标一览表			见第（ ）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1.2 《资格性审查表》自查表

序号	投标人资格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提供 2025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5 年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5	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6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7	不同的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接受作为参与同一项目（合同包）竞争的投标人：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须提供承诺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8	提供对项目需求响应的承诺函，须完全响应院方需求。（提供承诺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10	本项目只接受已登记报名并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备注：如以上要求与投标邀请函中的投标人资格要求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函中的投标人资格要求为准。			
结论：是否通过资格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1.3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1	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字代表非法定代表人的情况下须提供）以及《投标承诺函》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2	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3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4	投标报价固定且唯一，未同时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5	报价未低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交易底价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6	投标文件未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7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实质性条款和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8	未出现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及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b>结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b>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二、资格性审查文件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提供营业执照**

2.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提供 2025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2.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5 年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2.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

2.5 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6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7 不同的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接受作为参与同一项目（合同包）竞争的投标人：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8 提供对项目需求响应的承诺函，须完全响应院方需求。（提供承诺函）

## 资格文件声明函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陪护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DFY-2025CQ-07）的招标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我公司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

8、我公司与参与本项目投标的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

9、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注：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单位公章：\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期：\_\_\_\_\_

## 承 诺 函

致：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

本投标人已仔细阅读《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陪护服务项目招标文件》，并作出以下郑重承诺：

本投标人完全理解、接受并完全响应《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陪护服务项目》的第二部分《项目需求》以及第五部分《合同书》的全部条款和全部要求，并无异议。同时承诺并完全同意招标人对于《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陪护服务项目招标文件》具有最终的解释权。

本投标人承诺，如有幸成为本项目中标人，在合同履行期间，将完全响应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履行合同义务，质量标准绝不低于招标文件或国家、省、市强制性标准要求。如本投标人如有违反本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本投标人愿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三、符合性审查文件

#### 3.1 投标承诺函

致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通过委任的全权代表，向贵方递交密封册装的全套投标文件参与下列项目的投标，现对我方的一切投标行为作郑重承诺及声明如下：

1. 投标项目名称：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陪护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DFY-2025CQ-07）

2.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及规约，同意接受文件的要求，均没有任何异议、质疑和误解之处。

3. 我方确认自身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资格条件要求。

4. 我方所提供的一切文件均已经过认真、严格的审核，其内容均为合法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遗漏和保留，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愿独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若我方获中标资格，投标有效期则相应延长至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不论在任何时候，定将按贵方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

6.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7. 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仅凭投标报价并非是决定中标资格的唯一重要依据。

8. 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并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如期签订合同并履行其一切责任和义务。

9. 我方在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不曾以任何不正当的手段影响、串通、排斥有关当事人或谋取、施予非法利益，如有行为不当，愿独自承担此行为所造成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10. 本承诺函效力及范围均涵盖整套投标文件和一切补充文件。

**注：本承诺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3.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

致：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

单位性质：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 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反面

### 3.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 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我方现授权委任以下之在职员工，作为我方唯一全权代表，亲自出席参与贵方承办的招标项目投标，对该代表人所提供、签署的一切文书均视为符合我方的合法利益和真实意愿，我方愿为其投标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项目名称：**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陪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SDFY-2025CQ-07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我方参与上述项目的投标、递交投标文件；按照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的要求现场处理投标相关事宜；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任何补充承诺，其签字与我方公章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有效期限：**与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我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公司名称：\_\_\_\_\_（公章）；

授权代表：姓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联系电话：\_\_\_\_\_；

签字生效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如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 身份证复印件

<b>正面</b>	<b>反面</b>
-----------	-----------

### 3.4 保证金交纳凭证

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为\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汇款、银行转账）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_\_\_\_\_

说明：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 投标人投标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汇款、银行转账形式交纳。

2. 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凭投标人的《退保证金说明》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3.5 《退保证金说明》

致：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于 年 月参加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小写金额\_\_\_\_\_（大写金额\_\_\_\_\_）”。在该项目中我公司为（中标人或未中标人）。现申请退办该笔投标保证金。保证金退回以下账户：

公司名称：

开户行：

公司账号：

电话：

联系人：

申请人：（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四、商务部分

### 4.1 投标人综合概况

投标人全称			企业性质		
地址			电话/传真		
成立年月			经营范围		
营业执照号码					
主要股东信息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金			职工人数		
公司所获证书			其中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工人	
固定资产	原值	万元	流动资金	万元	
	净值	万元			
近三年主要经济指标	2022年服务总产值（营业收入）		万元		
	2023年服务总产值（营业收入）		万元		
	2024年服务总产值（营业收入）		万元		
	2022年实现利润		万元		
	2023年实现利润		万元		
	2024年实现利润		万元		
企业简介	<p>请在简介中说明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是否具有健全稳定的组织结构；</li> <li>✓ 是否已经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人力、财力、物力和服务等相关能力；</li> <li>✓ 是否有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售后服务体系。</li> </ul>				
近三年诉讼及仲裁情况					
主要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合同总价	完成时间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请附上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附件。					

注：本表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拟格式，应充分体现企业各方面情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4.2 体系认证证书

注：提供证明文件

## 4.3 同类业绩

业绩一览表

序号	招标人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日期及完成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证明文件页码
						见____页

注：提供证明文件

## 4.4 服务客户评价

注：提供证明文件

## 4.5 拟投入项目服务人员

注：提供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4.6 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

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惠民方面服务对象类别	服务	一天最高收费价格	半天最高收费价格	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	服务期限
产前、产后不含婴儿	一对一	330 元	165 元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具体起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产后含婴儿	一对一	600 元	300 元		
产后双胞胎以上	一对一	650 元	325 元		
全科	一对一	330 元	165 元		

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填表说明及要求：
  - 2.1 以“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为“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惠民方面”评审依据，投标人应按此方式填报，未按要求填写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折扣率填写要求：（1）折扣率取值范围为  $0% < \text{投标折扣率} \leq 100\%$ （不含 0%，含 100%）；（2）折扣率不得为负数、零，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3）折扣率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例如：95.50%），未按要求填报的，按四舍五入原则修正，修正后超出限价范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2.2 提供陪护服务的收费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成本、服务成本、税费及完成本项目陪护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服务对象不再另行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 2.3 最终陪护服务价格计算方式：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相应陪护服务类别项最高收费价格×投标人所报的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例：产后含婴儿一对一全天服务，总体优惠折扣率 90%，则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 = 600 元×90%=540 元）。
  - 2.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的各类成本因素，一经确认，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因成本变化要求调整价格。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五、技术部分

### 5.1 项目需求响应表

#### (1) 实质性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证明文件见( )页
1	十、签约要求: 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及承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提供书面承诺函, 格式自拟)				
2					
3					
...					

注：1. 如以上“★”项内容如与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项目需求》中的“★”项内容不一致或存在缺漏，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项目需求》中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投标人响应项目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愿意执行本投标文件内的合同条款。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2) 非“★”项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 投标货物/服 务实际数据填 写,不能照抄 招标要求)	是否偏 离(无偏 离/正偏 离/负偏 离)	偏离 简述	证明文 件见( ) 页																				
1	<p><b>一、项目概况</b></p> <p>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是三级甲等妇幼保健院，全区唯一妇女儿童专科医院。妇产医院（设有产科、妇科、生殖中心、外科、乳腺专科、内科、男性专科等科室）产科年接产约 6000 多婴儿，是顺德最大的育婴基地之一。现拟通过招标择优选择服务公司，对服务对象进行陪护服务。</p>																								
2	<p><b>二、服务地点</b></p> <p>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p>																								
3	<p><b>三、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b></p> <p>双方确认，陪护服务为非诊疗服务项目，由中标人直接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收费标准需经医院审核，需按相关规定进行审批报备并公示。</p> <p>24 小时为一天，12 小时以内按半天收费，超过 12 小时按一天收费。</p> <p>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价格的定价不得高于以下列表标准：</p> <p>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79 1303 879 1731"> <thead> <tr> <th>服务对象类别</th> <th>服务</th> <th>一天最高 收费价格</th> <th>半天最高 收费价格</th> </tr> </thead> <tbody> <tr> <td>产前、产后不含婴儿</td> <td>一对一</td> <td>330元</td> <td>165元</td> </tr> <tr> <td>产后含婴儿</td> <td>一对一</td> <td>600元</td> <td>300元</td> </tr> <tr> <td>产后双胞胎以上</td> <td>一对一</td> <td>650元</td> <td>325元</td> </tr> <tr> <td>全科</td> <td>一对一</td> <td>330元</td> <td>165元</td> </tr> </tbody> </table> <p>1. 投标人以“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为“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惠民方面”评审依据，即“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相应陪护服务类别项最高收费价格×投标人所报的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投标人所报的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要求：</p> <p>(1) 折扣率取值范围为 0%&lt;总体优惠折扣率≤100%（不含 0%，含 100%）；</p>	服务对象类别	服务	一天最高 收费价格	半天最高 收费价格	产前、产后不含婴儿	一对一	330元	165元	产后含婴儿	一对一	600元	300元	产后双胞胎以上	一对一	650元	325元	全科	一对一	330元	165元				
服务对象类别	服务	一天最高 收费价格	半天最高 收费价格																						
产前、产后不含婴儿	一对一	330元	165元																						
产后含婴儿	一对一	600元	300元																						
产后双胞胎以上	一对一	650元	325元																						
全科	一对一	330元	165元																						

	<p>(2) 折扣率不得为负数、零，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3) 折扣率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例如：95.50%），未按要求填报的，按四舍五入原则修正，修正后超出限价范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p>2. 中标人提供陪护服务的收费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成本、服务成本、税费及完成本项目陪护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服务对象不再另行支付任何额外费用）。</p> <p>3. 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计算方式：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相应陪护服务类别项最高收费价格×投标人所报的最高收费价格总体优惠折扣率（例：产后含婴儿一对一全天服务，总体优惠折扣率为90%，则投标人向服务对象收取陪护服务费价格 = 600元×90%=540元）。</p> <p>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的各类成本因素，一经确认，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因成本变化要求调整价格。</p>				
4	<p><b>四、人员配置要求</b></p> <p>中标人需派驻 1 名项目经理，1 名主管负责此项目，陪护人员（不含项目经理、主管）配置不少于 30 人，其中产科要求不少于 20 名掌握母婴照顾知识的陪护人员，全科陪护要求不少于 10 名陪护人员，24 小时轮班固定时间 3 个岗位，有相关行业从业经验，持有有效期内的健康证，产科陪护人员需持有相关技能证书，如育婴师证（按证书颁发日期起算具有 3 个月以上的临床经验），拟投入本项目陪护人员均要求 50 岁以下，初中以上学历，具有国家或省级卫生健康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护理员证书。其他管理人员按照实际运作配备必要的班长、领班等岗位，为保障所有拟派本项目的服务人员的人身安全及意外保险，中标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五号）的规定，负责拟派驻本项目的所有陪护人员的工资、福利和社会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等费用、加班费、保险费、税费及相关管理等费用，若发生事故或劳资纠纷的，由中标人自行解决，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连带关系和责任；如发生违反计划生育规定的，由中标人自行解决并承担所有责任，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连带关系和责任。中标人如更换陪护服务人员，需提前 30 日书面告知招标人；且更换的新服务人员须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p>				
5	<p><b>五、陪护服务内容和要求</b></p> <p><b>(一)产科一对一母婴师服务职责</b></p> <p>1. 专人照顾母婴：如更换产妇护垫并按要求过称，如有异常及时报告医护人员；更换婴儿尿片、协助喂水等。</p> <p>2. 母婴生活照料：如喂食、喂水、擦汗、协助</p>				

	<p>变换体位等，同时严谨防范婴儿呛奶、坠床及跌倒的意外事件发生。</p> <p>3. 协助产妇取得正确、舒适的喂奶姿势，并指导产妇母乳喂养。</p> <p>4. 协助产妇初期乳房按摩，人工吸乳器吸乳、挤乳等，并为有需要的产妇擦身，清洗会阴部，更换卫生垫，保持会阴部清洁、干洁。</p> <p>5. 产妇有进食需求时协助随时加热食品。</p> <p>6. 协助产妇产后洗漱，必要时帮助更换衣裤、床单有血渍或污渍随时更换。</p> <p>7. 守护产妇住院期间提供生活照料服务；并协助护士完成晨晚间护理，整理病房，收集二便标本。</p> <p>8. 协助护士每天做好病房的定时通风换气；病区安全防范工作，并按医院要求对空调、电视的开关时间控制。</p>				
6	<p><b>(二)产科病区固定岗位需求</b></p> <p>1. 固定岗位工作核心：</p> <p>(1) 坚持以病人为中心，落实母婴生活服务，确保母婴安全。</p> <p>(2) 服从科室医护人员安排，营造和谐团结工作氛围。</p> <p>(3) 在护理人员指导下，帮助、指导产科病区家属进行母婴生活照顾。</p> <p>2. 固定岗位工作时间：</p> <p><b>岗1 A: 08:00 ~ 11:00 11:30 ~ 16:00</b> <b>(高端病区)</b></p> <p><b>岗2 P: 16:00~00:00 (高端病区)</b></p> <p><b>岗3 N: 00:00~08:00 (高端病区)</b></p> <p>3. 固定岗位职责：</p> <p>(1) 指导、帮助特需病区家属更换宝宝纸尿裤；</p> <p>(2) 指导、帮助特需病区产妇有效母乳喂养；</p> <p>(3) 协助特需病房家属，帮助术后产妇更换卫生垫，清洁会阴部等。</p> <p>(4) 自觉执行母婴非医疗的生活照顾。</p> <p>(5) 每班交接：</p> <p>1) 当班顺产或剖宫术后回病房的产妇生活情况；</p> <p>2) 帮助指导家属照顾新生儿情况；</p> <p>3) 特殊孕产妇及家属情况。</p> <p>4. 固定岗位工作制度：</p> <p>(1) 公司排班，要求人员固定，员工遇到特殊情况允许固定人员调岗 10 天。</p> <p>(2) 工作人员按排班表签名考勤；不迟到、不早退，有特殊情况需要调班报告病区护士长，同意后后方可调班；</p> <p>(3) 按疫情防控管理，落实核酸采集、入科打卡、行程码报告制度。</p> <p>(4) 通过母乳喂养知识、手卫生、月子护理知识考核。</p> <p>(5) 遇特殊事件马上告知当班护士。</p>				
7	<p><b>(三)全科一对一陪护服务内容</b></p> <p>1. 协助患者日常生活所需：订餐、打饭、清洁餐具、加热饭菜等。</p> <p>2. 保持患者床单元整洁、干燥，及时更换床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在护士指导下协助患者进食。</li> <li>4. 定时给患者活动肢体。</li> <li>5. 具有良好沟通能力，正向解说，缓解患者焦虑。</li> <li>6. 及时给患者更换病号服，确保患者舒适，干净、整洁。</li> <li>7. 协助患者在床上二便并倾倒。</li> <li>8. 每日早晚协助患者洗漱、泡脚、擦浴。</li> <li>9. 保持病室环境清洁整齐，空气清新。</li> <li>10. 定时给患者翻身、叩背。</li> <li>11. 协助患者正确留取大小便标本，并及时送检。</li> <li>12. 提醒患者按时遵医嘱服药。</li> <li>13. 协助患者上下床、坐轮椅。</li> <li>14. 护送陪伴患者检查。</li> <li>15. 及时给患者修剪指甲，防止交叉感染。</li> <li>16. 及时固定病床安全护栏，确保患者安全。</li> <li>17. 观察伤口敷料有无脱落，渗血，并及时报告医护人员。</li> <li>18. 维持患者舒适体位，帮助移动及运动。</li> <li>19. 协助护士观察记录生命体征。</li> <li>20. 观察患者输液输注情况，及时告知医护人员。</li> </ul>				
8	<p><b>(四)全体陪护服务要求</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陪护人员必须经政审合格，考核合格后执证上岗。必须持有健康证，且每年至少一次到指定医院体检，费用由中标人承担。</li> <li>2. 上岗要统一着装（穿工作服），佩带胸卡。着装整齐、干净。</li> <li>3. 不得私自给患者解释病情，不坐病床，配合医护人员的工作。</li> <li>4. 工作认真负责服务到位，不准扎堆聊天，不准带同乡或家属留宿。</li> <li>5. 在护理过程中，陪护人员不准将某患者用品为另一位患者使用或混用。要严格执行无菌操作，防止交叉感染。</li> <li>6. 不得欺负、打骂、冷待患者及家属。</li> <li>7. 严格执行六步洗手法，防止交叉感染。</li> <li>8. 保持患者床单平整、清洁、干燥、舒适，病床单位整洁。</li> <li>9. 自觉遵守医院各项规章制度，不准在病房内打闹，必须服从科主任、护士长、护士的管理。</li> <li>10. 轮值岗位人员工作时间不准睡觉，夜间患者入睡后，陪护人员应警觉，防止发生坠床及意外损伤。</li> <li>11. 不得挑拣所服务的患者，不得带家属及朋友等人在病房洗澡洗衣煮食留宿等，杜绝无关人员占用医院资源的行为。</li> <li>12. 洁身自爱，不索取患者钱物，不收受患者红包、小费。多次推诿拒绝病人或家属仍然搪塞，给护士登记核对金额，后缴作为该病人住院押金。不打听、传播患者及工作人员隐私。</li> <li>13. 严禁操作任何治疗性、技术性的医疗护理工作。</li> </ul>				
9	<p><b>六、现场管理要求</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依规办理用工手续、计划生育管理及工伤意外伤害事故、居住证等</li> </ul>				

<p>事宜及安排食宿等事宜，服从招标人的管理，接受招标人定期对员工日常工作情况的评估。</p> <p>2. 中标人有人员招聘、留用方案，对所录用的人员要严格审查，保证录用人员：身体健康，肝功能正常，无传染病，提供健康证等；产科陪护人员需持有相关技能证书，如育婴师证等；用工年龄 50 岁以下；具备初中或以上学历；文字书写清楚，语言清晰，有一定的沟通能力；形象良好；没有刑事犯罪记录。</p> <p>3. 人员恪守职业道德，维护医院信誉，严格遵守医院的相关规章制度及操作规范，在招标人的指导下积极做好本职工作；遵守社会公德，爱护医院公物，文明礼貌、细致周到、用心对待每一位患者及家属。</p> <p>4. 对违法、违纪、违规等（如偷盗医院、患者财物等）的中标人员，招标人有权提出处罚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赔礼道歉、经济处罚、终止其在本项目的工作资格、追究民事和刑事责任，中标人应积极协助司法机关进行调查处理并须赔偿当事人相应的经济损失。</p> <p>5. 中标人有员工培训考核方案：中标人组织员工进行系统的上岗培训、安全生产教育及院感知识培训，所有人员必须经过训练合格后方可安排上岗；未经培训或培训不合格者不得上岗，提供完善的上岗流程。每季度一次组织陪护人员进行岗位技能培训，每半年至少聘请 1 次专业人员培训；对于国家规定的一些特殊工种，岗位人员需具有相应资格；做好相关培训内容、签到表、培训照片等资料的整理归档，并定期交招标人管理部门备案。所有涉及本项目招标的工作人员，在上岗前必须经业务主管科室备案及同意，方能上岗。</p> <p>6. 中标人每年设置一定数额的款项作为陪护员经费，用以员工文化建设、年终奖励、评先评优等，中标人设项目管理小组对经费进行管理，招标人管理部门监督执行，以维护员工稳定，切实解决春节期间供求极端矛盾问题。</p> <p>7. 服从招标人管理，中标人为人员统一配置采购工服，上岗工作期间应配带标有员工姓名和编号的胸卡，服装款式需经招标人同意；员工在日常工作中应服从所在科室负责人具体工作安排，并遵守所在科室的规章制度，按要求提供相关服务，不得擅自提价、私自收费或索取小费。</p> <p>8. 中标人配置采购项目所需的设备、物品，为员工提供职业防护用品（如：口包、手套）等用物及耗材。</p> <p>9. 招标人发生突发、紧急、特殊的应急事件时或有特殊任务需紧急临时增加人员投入时，中标人及其员工应服从招标人管理部门的调遣和指挥，参与应急工作。</p> <p>10. 招标人不提供员工宿舍用房，不承担员工在医院期间的餐饮伙食，由中标人提供；中标人负责办公区域的水电费及固话安装、使用费用，中标人及其员工不得在服务区使用招标人设备、设施、物品和水电做个人私事。</p>				
---	--	--	--	--

	<p>11. 因中标人员工导致的他人损失等情况，由中标人承担责任。</p> <p>12. 如果医院需要将中标人设备、系统接入医院信息网络，需征得医院同意后，中标人负责按医院要求将设备接入医院网络，所需的硬件、软件以及接入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13. 中标人应该代为服务对象及中标人的服务人员根据服务内容办理相应保险，保额 500 万人民币以上公众责任和职业责任险。</p> <p>14. 中标人的服务人员在院区服务期间，造成服务对象及其家属人身伤害的，中标人应第一时间协商解决，并在适用的情况下交由保险公司来具体跟进并处理相应的赔偿及相关费用，医院概不负责。普通投诉，中标人在 1 小时内反馈；严重投诉，中标人在半小时内反馈。</p> <p>15. 按招标人要求提供陪护服务，陪护费用的定价需按相关规定进行审批报备并公示，要严格按照收费标准收取费用并签订协议书，未经招标人许可，严禁中标人私自提高陪护的服务费用。</p> <p>16. 中标人需制定各陪护岗位的职责及操作流程规范，经招标人审核同意后严格执行。</p> <p>17. 生活护理员在护士指导下完成服务对象生活护理工作，服务内容不带任何医疗护理技术性工作。</p> <p>18. 按服务对象需求签署《陪护服务协议》，提供服务后收取陪护服务费。</p>				
10	<p><b>七、监督管理要求和办法</b></p> <p>1. 服务期间，中标人的名称、经营范围、股东、股权份额以及法定代表人等任一项发生变更的，中标人应在变更前一个月向招标人提出书面报告；因中标人上述事项的变更或自身经营问题导致本项目不能全面有效履行的，招标人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中标人赔偿全部损失。</p> <p>2. 招标人对中标人的服务质量、管理行为、人员设置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生下列情况，招标人可视情况严重扣罚中标人 100-500 元 / 次；因中标人原因，导致陪护服务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管理），导致产生有效投诉、导致严重影响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责任，招标人有权追究赔偿，并可无条件解除合同。</p> <p>3. 发生以下行为的，每次扣 300 元：</p> <p>(1) 工作人员上班未穿制服、制服不干净整洁的、卫生习惯不良；</p> <p>(2) 服务意识薄弱，态度恶劣，服务期间长时间玩手机；</p> <p>(3) 饭点时间（早、午、晚餐）、洗漱时间（早上、晚上）需经服务对象同意才能离开，每次不能超过 20 分钟。</p>				

	<p>4. 发生以下行为的，每次扣 500 元：</p> <p>(1) 无定期提交陪护工作人员健康合格证明或岗位证书的；</p> <p>(2) 产生有效投诉，责任在中标人，一单扣罚一次。</p> <p>5. 生活护理员服务质量考核</p> <p>一对一陪护在陪护服务结束时由服务对象进行服务满意度调查，附件服务满意度调查：表一（服务对象）；</p> <p>固定岗位陪护由科室护士长、主任、护士将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服务满意度调查，附件服务满意度调查：表二（医务人员）。</p> <p>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进行扣罚：</p> <p>(1) 服务对象或家属“满意度调查”，低于 70 分/例，扣罚当例病人结算 100%的金额；</p> <p>(2) 服务对象或家属“满意度调查”，低于 80 分/例，扣罚当例病人结算 20%的金额；</p> <p>(3) 定岗工作人员服务产生病人或医务人员投诉的，经当班医务人员（患者或家属）、护士长、公司项目驻点负责人核实为有效投诉的，每次扣罚不少于 300 元。</p> <p>6. 在服务期内，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有权中止合同，并由中标人承担全部损失及违约责任，没收履约保证金：</p> <p>(1) 因中标方责任发生较大责任安全事故的；</p> <p>(2) 被有关部门吊销营业执照的；</p> <p>(3) 擅自提高服务价格，谋取暴利的；</p> <p>(4) 存在转租、转包，或分租、分包，或挂靠经营行为的；</p> <p>(5) 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对本项目任何动产、权利进行转租、转让、担保、质押、闲置或交由第三人使用；</p> <p>(6) 利用医院为院外机构或人员提供服务的；</p> <p>(7) 因服务价格、质量、卫生和服务态度等而引发的医护人员、病人罢使用、静坐、游行等群发事件，影响恶劣的；</p> <p>(8) 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取消资格的内容、违反招标文件的规定或承诺的；</p> <p>(9) 违反其他法律法规以及有关管理要求的行为。</p> <p>(10) 中标人及员工不得向外泄露服务对象及院方信息，信息必须保密。</p> <p>(11) 关于本项目的运营数据、资料有需要时中标人需如实报送招标人，不得弄虚作假。</p>				
11	<p><b>八、合同终止</b></p> <p>1. 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届满。</p> <p>2. 中标人违背需求承诺函。</p> <p>3. 在本合同服务期内，因不可抗力情形导致本合</p>				

	<p>同无法继续履行的，而由此导致毁损并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p> <p>4. 中标人出现重大管理失误或严重违约、用户投诉多等情况，招标人有权取消合同并按违约责任条款执行，中标人应及时赔偿由此造成的招标人损失。</p> <p>5. 经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本项目合同的。</p>				
12	<p><b>九、履约保证金</b></p> <p>1. 中标人在合同生效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指定的银行账户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中标人通过银行转账的形式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并在中标人完成交接手续以及不存在应扣留履约保证金的情况下，招标人在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不计息退还给中标人，本项目接受银行履约保函。</p> <p>2. 合同期内如有赔偿款，赔偿款将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中标人必须在服务期内保持履约保证金之金额不变，在收到招标人书面通知后7天内，补充缴付扣除之费用。</p> <p>3. 合同期内，因中标人的过失导致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服务和质量要求的，招标人有权在履约保证金扣除相应金额以补偿所蒙受的损失；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的通知后，应在3个工作日内补足被扣除的保证金，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p> <p>4. 中标人严重违约的，履约保证金全部归招标人所有；若因中标人违约造成招标人的实际损失金额大于履约保证金金额的，中标人须向招标人补足差额部分。</p> <p>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招标人在合同期满后30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原数退还给中标人：</p> <p>（1）中标人没有拖欠服务费、税费等费用；</p> <p>（2）有关服务内容不存在任何纠纷；</p> <p>（3）中标人不存在任何违法违规违约行为。</p>				
..					

注：1. 如以上非“★”项内容如与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项目需求》中的非“★”项内容不一致或存在缺漏，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项目需求》中的非“★”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投标人响应项目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5.2 陪护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5.3 工作人员培训及管理（格式自拟）

## 5.4 陪护工作重点及难点分析（格式自拟）

## 5.5 应急预案（格式自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六、价格部分

### 6.1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

项目名称：广东医科大学顺德妇女儿童医院（佛山市顺德区妇幼保健院）陪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SDFY-2025CQ-07

合同包：1

序号	标的名称	投标报价 (人民币)	服务期限
1	陪护服务项目	小写：¥_____ (元/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具体起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大写：人民币_____ (元/年)	
		小写：¥_____ (元/3年)	
		大写：人民币_____ (元/3年)	

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填表说明及要求：
  - 2.1 投标报价填写不低于**交易底价：人民币 197,000.00 元/年**，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报价修正原则进行修正。
  - 2.2 开标内容与投标文件对应内容必须一致，否则，以开标唱读内容为准。开标内容中“投标报价”为必唱内容，其它内容均为选择性唱读内容；
  - 2.3 投标报价必须为唯一报价，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3.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本表除在投标文件正、副本内提供外，还须在唱标信封中提交，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本人姓名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